

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入境事務處轄下辦事處重整計劃**

**引言**

本文件旨在闡釋入境事務處(入境處)為善用資源而重整轄下辦事處架構的措施。推行這些措施後，入境處會關閉一共 10 間辦事處(而位於火炭新的分區辦事處將會服務新界東)，估計每年可節省開支 3,901 萬元。入境處現於大埔的工作將遷至火炭分區辦事處。

**背景和論據**

2. 面對財政赤字，政府必須採取有效措施控制開支，以期達到收支平衡。我們已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的委員會會議上告知議員，保安局和其轄下部門將致力改善效率，以達到財政司司長定下節省開支的目標，而又不影響為市民提供的基要服務。

3. 一直以來入境處經常採取措施，確保部門的資源得以善用，並用得其所。在這個前提下，並考慮到審計署曾建議當局研究可否關閉部分出生、死亡和婚姻登記處<sup>1</sup>，該處會重整和重組該處辦理出入境事務、人事登記、生死登記和婚姻登記的辦事處的分區架構。日後，入境處的辦事處會按五個分區劃分。該五個分區分別是香港島、東九龍、西九龍、東和西新界。如上文第一般所述，附件 A 載列分布於各地區的 11

---

<sup>1</sup> 審計署在二零零一年檢討入境處生死及婚姻登記分科的運作後，在其報告內提出多項建議，其中一項是建議入境處應慎重研究可否關閉部分使用率偏低的登記處。這些登記處包括港島東區婚姻登記處、新界北區粉嶺出生登記處／粉嶺婚姻登記處，以及服務西貢和離島的流動登記處。

間辦事處，由於大多使用率不足<sup>2</sup>，會在二零零三年五月底或之前關閉。

4. 入境處計劃重整辦事處的架構時，已全面考慮下述因素一

- (a) 有關辦事處的服務需求；
- (b) 同區有沒有其他提供相關服務的辦事處；
- (c) 其他辦事處能否全面吸納被關閉辦事處原先處理的工作量；以及
- (d) 其他辦事處的位置是否交通便利。

5. 推行上述措施後，入境處會按需要向載列於附件 B 的餘下 20 間辦事處(包括兩個聯合辦事處)增撥資源，確保這些辦事處可全面吸納被關閉辦事處原先處理的工作量。五個分區內的辦事處所提供的出入境事務、人事登記和生死與婚姻登記服務，會足以應付需求。雖然部分市民或須前往較遠的辦事處才可辦理上述事務，但各個分區辦事處均位置適中，交通方便，有集體運輸系統的交通工具直達。入境處現有各項服務的服務承諾會維持不變。

6. 此外，亦有其他措施，可減少關閉上述 11 間辦事處對市民造成的不便。舉例來說，市民如申請各類生死和婚姻證明書／查閱生死和婚姻登記紀錄，可以郵遞或經互聯網以電子交易方式提出。此外，市民亦可以郵遞方式申請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至於預約遞交擬結婚通知書和登記申領身分證，亦可在互聯網透過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或交互式話音回應系統辦理。

---

<sup>2</sup> 入境事務處－粉嶺辦事處則屬例外。該辦事處屬小型辦事處，在二零零二年，每日處理有關出入境事務的申請平均為 61 宗。該辦事處日後會併入位於火炭的新辦事處，新辦事處會為整個新界東區提供服務。

7. 架構重整後，估計每年可為政府節省大約3,901萬元的開支，包括員工開支2,789萬元、部門開支417萬元和辦公室租金696萬元。

## 法例修訂

8. 《生死登記條例》(第 174 章)附表 1 訂明所有生死登記處和這些登記處所服務的分區。我們稍後有需要修訂該條例的附表 1。

## 徵詢區議會的意見

9. 我們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初向有關區議會<sup>3</sup>發出諮詢文件後，入境處和政府產業署的代表應邀出席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和二零零三年一月舉辦的七次區議會會議，詳細解釋架構重整措施的詳情。我們重申，雖然建議的架構重整措施會為部分市民帶來不便，他們或須前往較遠的辦事處辦理有關事務，但這個安排既可善用有限的資源，又不會對市民造成重大影響。區議員的意見和政府的回應，分別敘述於附件 C 和 D，以供參考。

保安局  
二零零三年二月

---

<sup>3</sup>有關分區包括東區、黃大仙、北區、大埔、荃灣、屯門、元朗、離島和西貢。

建議關閉的辦事處和過去五年的使用率<sup>5</sup>入境事務處分區辦事處<sup>1</sup>

	<b>1997</b>	<b>2002</b>	<b>增幅／減幅</b>
荃灣辦事處	72%	63%	-12.5%
屯門辦事處 <sup>^</sup>	81%	85%	+4.9%
粉嶺辦事處*	138%	122%	-11.6%
大埔辦事處+	70%	75%	+7.1%

<sup>^</sup> 屯門辦事處的實際工作量相對較輕。過去幾年，屯門辦事處每日平均接獲的申請，少於 100 份。

\* 屬於小型辦事處，每日的申請名額為 50 個。

+ 大埔辦事處是一所同時提供出入境事務和人事登記服務的聯合辦事處。

生死及婚姻登記處<sup>2,4</sup>

	<b>1997</b>	<b>2002</b>	<b>減幅</b>
東區婚姻登記處 (西灣河)	- 擬結婚通知書：29% - 婚禮：39%	- 擬結婚通知書：20% - 婚禮：24%	- 擬結婚通知書：-31% - 婚禮：-38.5%
東九龍婚姻登記處(黃大仙)	- 擬結婚通知書：39% - 婚禮：62%	- 擬結婚通知書：38% - 婚禮：57%	- 擬結婚通知書：-2.6% - 婚禮：-8%
荃灣生死及婚姻登記處	- 擬結婚通知書：33% - 婚禮：55%	- 擬結婚通知書：27% - 婚禮：44%	- 擬結婚通知書：-18.2% - 婚禮：-20%

粉嶺出生及婚姻登記處	- 擬結婚通知書：49% - 婚禮：47%	- 擬結婚通知書：33% - 婚禮：30%	- 擬結婚通知書：-32.7% - 婚禮：-36.1%
元朗出生及婚姻登記處	- 擬結婚通知書：50% - 婚禮：48%	- 擬結婚通知書：27% - 婚禮：25%	- 擬結婚通知書：-46% - 婚禮：-47.9%

### 人事登記處分區辦事處<sup>3</sup>

	1997	2002	減幅
荃灣辦事處	91%	84%	- 7.7%
大埔辦事處+	92%	91%	- 1%

+ 大埔辦事處是一所同時提供出入境事務和人事登記服務的聯合辦事處。

### 流動辦事處

(在西貢和離島等偏遠地區，為居民提供出入境事務、出生及婚姻登記服務)

	1997	2002	增幅／減幅
申請回港證#	11%	13%	+18.2%
申請其他旅行證件	32%	26%	-18.8%
出生登記	1%	0%	-100%
婚姻登記	15%	7%	-53.3%

# 流動辦事處處理申請回港的實際數目十分小。1997 和 2002 年分別處理 255 和 319 宗申請。

註：

1. 入境事務處分區辦事處的主要工作如下：
  - 接受和處理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簽證身分書等證件的申請，並簽發這些證件；
  - 接受和處理延長逗留期限、返回原居地簽證和移轉簽註的申請；以及
  - 提供服務，辦理內地入境者的無條件限制逗留申請。
2. 出生登記處、死亡登記處和婚姻登記處的主要工作如下：
  - 提供服務，辦理出生登記、更改和加入名字、領養登記和根據法例規定的重新登記申請；
  - 提供服務，辦理死亡登記，以及簽發將屍體移離香港的許可證；
  - 接受遞交擬結婚通知書的申請，以及提供服務，辦理婚姻登記／舉行婚禮；
  - 提供服務，辦理無結婚紀錄證明書的申請；以及
  - 提供服務，供查閱和申請舊出生紀錄、死亡證明書及結婚證明書，以及辦理死因裁判官所處理個案的死亡登記。
3. 人事登記處的主要工作如下：
  - 為香港居民、新抵港人士和內地新移民提供登記身分證的服務；
  - 提供身分證登記服務，包括為根據輸入勞工計劃來港的外地勞工登記；
  - 接受因遺失、污損、損壞和更改登記事項而提出的更換身分證申請，以及
  - 接受登記事項證明書的申請。
4. 我們只列出生死及婚姻登記處提供的部分主要服務，以說明這些服務的使用率不斷下降。其他服務包括翻查結婚紀錄、簽發結婚證明書核證副本、辦理無結婚紀錄證明書申請及簽

發這些證明書，以及更正文書錯誤等。這些服務的使用率亦不斷下降。

5. “使用率”指接獲的申請數目佔最高處理量的百分率。

## 附件 B

### 全面推行架構重整措施後維持運作的分區辦事處一覽表

分區	入境事務處 分區辦事處	人事登記處 分區辦事處	出生登記處、死亡登記 處和婚姻登記處
香港島	港島區簽發 旅行證件辦 事處 (上環)	港島辦事處 (灣仔)	(a) 生死登記總處(金鐘)  (b) 婚姻登記事務及紀錄辦 事處(金鐘) <sup>1</sup>  (c) 紅棉路婚姻登記處 <sup>1</sup>  (d) 大會堂婚姻登記處 <sup>1</sup>  (e) 生死登記總處(港島死 亡登記處)
東九龍	東九龍辦事 處 (藍田)	觀塘辦事處	
西九龍	西九龍辦事 處 (油麻地)	九龍辦事處 (長沙灣)	(a) 九龍出生登記處 (油麻地)  (b) 尖沙咀婚姻登記處  (c) 生死登記總處(九龍死 亡登記處)
新界東	(a) 沙田辦事 處 <sup>2</sup>  (b) 火炭辦事 處 <sup>3</sup>	火炭辦事處 <sup>3</sup>	(a) 沙田婚姻登記處  (b) 沙田區出生登記處
新界西	元朗辦事處 <sup>4</sup>	元朗辦事處 <sup>4</sup>	屯門區出生登記處／屯門婚 姻登記處

註：

1. 由於需求龐大，香港島會有超過一間婚姻登記處維持運作。
2. 沙田的入境事務辦事處將盡早關閉，而火炭的聯合辦事處將為整個東新界提供入境事務和人事登記服務。
3. 關閉現有的大埔辦事處的另一個原因，是該辦事處地方不足，不能容納新電腦系統及輔助設施，供簽發智能身分證之用，又未能及時在同區找到地方較大的辦事處。由於亦有需要重整入境處新界東辦事處的架構，我們最終決定在二零零三年六月於火炭設立新聯合辦事處，提供出入境事務和人事登記服務。火炭辦事處會為整個新界東區提供服務。
4. 元朗辦事處是一所同時提供出入境事務和人事登記服務的聯合辦事處。

### **區議會的主要意見摘要**

1. 基於出現財政赤字而關閉辦事處，並不合理。
2. 關閉辦事處會為市民，特別是長者和鄉郊居民，帶來不便。
3. 諮詢期太短，亦太遲才徵詢市民的意見。
4. 入境處應考慮縮小組織架構，而不是完全關閉辦事處。
5. 入境處應考慮分階段縮減服務。
6. 架構重整措施會增加社會成本，因為市民為了獲取有關服務而花費的交通開支和時間也會增加。

**政府對有關區議會提出的意見作出的回應摘要**

1. 必須盡早重整辦事處架構，才可及時透過改善效率節省開支。
2. 入境處現有各項服務的服務承諾，不會受架構重整措施影響。如有需要，該處會靈活調配人手，以配合服務需求。
3. 餘下維持運作的辦事處位置適中，有集體運輸系統的交通工具直達。
4. 進一步縮小部分辦事處的規模，並不符合成本效益，也會對靈活調配人手造成負面影響。
5. 政府明白架構重整措施會對部分市民造成不便。不過，只有推行這些措施，入境處才可善用有限的資源，而又不會對市民造成重大影響。